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38/299
27 July 1983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ENGLISH

第三十八届会议
临时议程 * 项目 27

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 导言	1	2
二、 筹备安排	2	2
三、 工作的安排	3 - 9	2
四、 会议	10 - 14	4
A . 一般情况	10 - 12	4
B . 联合国秘书长的发言	13	4
C . 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的发言	14	11
五、 商定的结论和建议	15 - 79	20
六、 闭幕词	80 - 85	44
附 件		
一、 有关阿拉伯国家联盟同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合作的原则的提案。 阿拉伯国家联盟提出		45
二、 与会组织和机构名单		48

* A/38/150 .

一、 导言

1. 大会于1982年11月16日通过了关于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的第37/17号决议，其中除其他事项外，请秘书长就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合作的情况向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大会该决议又赞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代表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及其各专门组织的代表于1983年6月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总部举行一次会议的建议。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和规划署以及联合国秘书处各主管部门均被请求仔细研究A/37/536号文件所载关于扩大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领域的各项建议，并指出那些建议能够较适合在双边或多边的级别予以处理。

二、 筹备安排

2. 当大会第37/17号决议通过以后，秘书长的代表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的代表进行了数次会议来最后确定会议的组织安排以及其议程和文件工作。一切有关方面均获悉讨论的结果。联合国方面被邀请以书面方式或在会议上发言的形式提出其有关加强和扩大同阿拉伯联盟的合作的建议。此外还请他们提出一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专门组织所进行的合作的最新概述。

三、 工作的安排

3. 会议由秘书长的代表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的代表联合担任主席。每一位联合主席都有一位报告员协助。

4. 所有会议均以全体会议的形式召开。从讨论中产生的各项提案均提交给一个由直接有关各部门、机构和规划署代表所组成的特设工作小组。为了便利工作小组和主席执行任务，每一方都指派两名联络官员来协助起草和记录处理有关政治和社会事务的提案以及有关经济、财政和技术合作问题的提案。

5. 会议审议所遵循的指导方针是，参加会议的各组织、机构和规划署都受各自的章程、规约和有关程序的制约，同时，从会议中所产生的各项提案和建议都不能要求任何这些单位承诺采取行动的义务，这些行动需要得到各自的主管机构的批准。但是有着一项谅解，即这些提案和建议将提请每一方面的主管机构注意，以便早日加以考虑和采取适当行动。

6. 会议议程包括六个主要项目：

- (a) 关于加强在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的合作的提案；
- (b) 关于加强在财政、经济和技术领域的合作以促进发展的提案；
- (c) 关于加强在粮食和农业领域的合作的提案；
- (d) 关于加强社会发展、劳工问题、人力资源和文化事务等领域的合作的提案；
- (e) 关于难民、防止灾害和紧急救济，以及促进尊重人权的提案；
- (f) 资料和通讯。

7. 会议的面前还有一份附有注释的议程，载有关于加强和扩大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合作的各项建议。

8. 阿拉伯国家联盟提出了题为《阿拉伯国家联合经济发展战略》(A/37/638)和《有关阿拉伯国家联盟同联合国及其各专门机构之间的合作原则的提案，阿拉伯国家联盟所提出》(附录一)的文件，供会议进行研究。

9. 联合国方面，参加会议的有秘书处若干部门、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和各组织及规划署的高级代表。阿拉伯方面派遣代表的有阿拉伯联盟总秘书处所有部门，还有其专门组织的高级代表。所有参加的组织 and 机构的名单载于附录二。

四. 会议

A. 一般情况

10. 会议于1983年6月28日至7月1日在突尼斯国会大厦举行。

11. 开幕式只有联合国秘书长佩雷斯·德奎利亚尔先生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谢德利·克利比先生致开幕词。鉴于两项开幕词的重要性，同时这两项开幕词涉及了与会议程直接有关的各种事项，因此决定将其广泛散发给会议的与会者。

12. 会议嗣后各次会议均致力于审议联合国系统的代表和阿拉伯国家联盟代表所提出的关于加强和扩大现有合作领域的建议，并审议各代表为阐述这些建议而作出的发言。

B. 联合国秘书长的发言

13. 6月28日，联合国秘书长在开幕会议上的发言如下：

“我很高兴宣布联合国系统及其专门机构代表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代表的第一次会议开始。你们都知道，这次会议是依照大会关于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合作的第37/17号决议召开的。我很高兴我们能够按照大会决议的计划如期地在这美丽的突尼斯市集会，并且深信，你们的讨论一定能在阿拉伯联盟秘书长阁下谢德利·克利比先生的英明指导下获益良多。

“按照《联合国宪章》的安排，类似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区域组织在维持国际和平及社会和经济发展问题上占有重要地位。在政治方面，《宪章》把诉诸区域机构或安排列为和平解决争端的手段之一。由于区域组织会员国的最终目标一致，可以达到政治团结，所以局部性的争端尤其适合采取区域行动，而且《宪章》要求鼓励这种行动。经济方面，在目前这种社会和技术日新月异的年代里，区域发展计划以及通过区域各国合作予以执行的需要，都是不言而喻的。

“作为一个区域组织，阿拉伯国家联盟有它许多独特的特点。你们的组织甚至早在联合国成立以前就已诞生了。你们的会员国享有渊源于共同文化传统和社会背景的密不可分的亲属关系。殖民时代，你们体验了遭受外国征服和统治的同样经历。你们具有共同的文明和语文，不仅产生了丰富灿烂的文学和哲学，而且依然是促进文化发展的强有力媒介。贵组织范围内的区域在世界历史上发挥了重要的，有时甚至决定性的作用。

“目前，本区域的和平已成为整个国际社会主要关切的事项。我深信，阿拉伯各国所共同关注的和平与发展超越了——而且应当克服——有时似乎分裂和扰乱阿拉伯世界的歧见。如果说阿拉伯国家联盟会员国之间真正体现着休戚相关的关系，那是一点也不言过其实的。

“《阿拉伯国家联盟公约》第3条规定：与‘各国际组织合作……以保证和平和安全，并组织经济和社会的关系’。联合国早在1950年就建立了邀请阿拉伯国家联盟以观察员身份参加大会各届会议的惯例。十年之后，还商定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合作的程序，相互进行磋商、交换资料 and 文件、交换代表和进行联系。从此以后，通过同联合国专门机构和计划署达成的一些协定，在合作方面取得了可观的进展。阿拉伯国家联盟积极地参加联合国机构主要会议的讨论。

“召开本次会议的目标，就是要制订加强和扩大这种合作关系的方法和途径。我促请各位与会者实事求是，集中注意力找出实际办法，使这种合作关系配合《宪章》的和平与发展目标。我预祝你们的努力成功，并要借此机会谈一谈我们两个组织都极为关心的一些事项。

中东局势和巴勒斯坦问题

“这各项问题中最重要当然是巴勒斯坦问题和阿拉伯——以色列冲突。联

联合国没有对任何其他国际问题付出更多的时间和精力了，而且，在联合国主持下为和平解决这些问题所作努力长达36年之久的历史，是大家相当熟悉的。

“在这动荡不安的36年中，竟发生了六次生死搏斗的战争以及无数次的事件和数不清的牺牲者。联合国为了遏制冲突曾经采取了五次维持和平行动，并就这个政治问题极力谋求公正解决办法。但是一次都没有成功，局势依然十分不稳定和危险。

“1982年6月，以色列部队侵入黎巴嫩——我曾立刻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此事——，这件事不仅对这个政治问题的解决，而且也对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本身的原则，产生严重后果。在此应当注意的是，在缺乏强制性执行手段的情况下，除非一切有关各方本着《宪章》的精神并遵照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的规定同维持和平行动合作，否则维持和平行动是不可能产生效果的。过去12个月在中东发生的事件表明迫切需要为整个冲突找到一个公正和持久的解决办法。

“我注意到阿拉伯国家联盟已认识到这种需要，因为你们去年九月在非斯举行的首脑会议已对这个问题拟订了重要的提案。我也在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上指出，《非斯计划》应当由联合国予以详尽研究。不幸，到目前为止，这方面的进展颇微。

“我对一个全面、公正和持久解决办法的各项组成部分的看法是大家都很清楚的，就象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可以做为谈判基础那样，也是众所周知的。现在各方似已对谋求一个解决办法所必须实现的条件达成了普遍的协议：那就是以色列部队撤出1967年占领的领土；尊重和承认该地区每一个国家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以及它们在安全和公认的国界内和平生活并完全免遭威胁和暴力行为的权利；最后，在承认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包括其自主权的基础上公正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在这方面，耶路撒冷问题仍然非常重要，必须找到令人满意的解决办法。

“我深深地意识到在实现全面解决办法道路上的重重困难。争端各方继续为极端的猜忌和恐惧感所分裂，而且，就象任何这种根深蒂固的敌对情况下，各方采取僵固的立场经常要比采用灵活的政策更为容易得多，因此谈判始终僵持着，而且敌对行为可能随时复燃的危险始终是存在的。想要和平解决问题，各有关政府和有关当局则必须持有十分谅解、同情、勇气和政治家风度。只有在这种情况下才能制止摧毁中东各国人民生命、家园和希望的冲突、仇恨和一再复发的暴力行为。我深信，阿拉伯国家联盟将起有建设性并富有远见的作用来支持这些目标。

巴勒斯坦难民

“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给人类带来的悲剧和忧虑就是巴勒斯坦难民问题。有些难民的安全以及在占领区发生的事件都极其令人担忧。自从第一批难民逃离他们原先在巴勒斯坦的家园到现在为止，已经超过35年了。在那时候，大会曾经决议让他们重返故土，或得到适当的赔偿。不幸，决议没有实施，这是众所周知的。在没有找到政治解决办法之前，大会设立了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向他们提供必要的人道主义援助。

“我相信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其工作记录上有它值得骄傲的成就。今天，它向将近2百万登记入册的难民提供援助，主要援助有：向大约340,000名儿童提供教育、对母幼提供保健服务并救济有困难的人，包括黎巴嫩战争的受难者。这些服务项目是人人都有权享用的基本服务。对巴勒斯坦难民来说，这些服务项目能否继续，完全要看国际社会的志愿捐款是否有着落而定。不幸近东救济工程处长期受到财政困难的挫折。我要在此着重指出，如果近东救济工程处因缺乏资源被迫提早停止活动，或彻底改变活动，则势将严重地影响区域内的稳定，更不用说对难民造成额外痛苦。

裁军和发展

“在政治方面，我也想谈一谈你们议程上的裁军问题，这个问题是，而且应当是联合国及所有区域组织的最高优先项目。我认为，发展中国家区域组织尤其有资格向会员国清楚说明裁军和发展之间的关系。现在大家逐渐认识到，不论已知的资源多么的丰富，但它远非取之不尽的，如果全世界持续以现有水平把这些资源耗费在军备之上，那末发展势将成为军备的牺牲品。从全球角度来看，军备竞赛和发展落后状况危害着各国的安全与幸福。要消除这种危害，就必须改变态度并把目前耗费在军事用途上的资源转用到社会和经济发展上。我相信，你们的组织愿意加强联合国为停止通过日益增高的军备水平的途径来谋取安全的这种愚蠢作法的努力。我们都必须面对的事实是，目前普遍存在的军备扩张加剧了各国的不安并助长诉诸武力的倾向。裁军的关键在于恢复《联合国宪章》里特别设想为替代军备竞赛和战争的办法的集体安全体系。

人权

“我最重视的另一事项是促进和保护人权。虽然《世界人权宣言》普遍受到拥护，但是我们仍然经常在世界各地看到种族歧视、即决处决、酷刑和进行宗教和政治迫害。仅仅谴责这些行径和政策是不够的，联合国及所有区域组织有责任协调制止这种违反人类尊严的行動的国际努力。

“1977年大会和1978年人权委员会都曾提议为尚未建立区域委员会的地区作出保护和促进人权的区域安排。大会还要求我就这些区域安排的状况收集资料和提出最新报告，并在报告中列出联合国同区域机构和组织之间交换的有关经验和资料。

“我很高兴，这个议题已列入你们的议程。我欢迎联合国人权委员会同1968年设立的阿拉伯常设区域委员会及阿拉伯人权常设委员会加强联系。这方面的区域合作可以增进朝向《宪章》所规定的在更大自由内提高生活标准的目标进展的前景。

经济发展

“近几年，许多阿拉伯国家主要因为石油收入产生了大量资金，使其经济大有发展。联合国系统通过各个不同的部门、专门机构和机关促成各阿拉伯国家的努力并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密切合作从事区域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在这方面，联合国不仅力求加强各国、各区域机构，向各国国民提供训练机会，而且还提供并在阿拉伯区域促进最新，最适宜技术、如此，联合国把它的资源集中在区域内的最不发达国家，但也依靠其他阿拉伯国家的捐款，为它们自己的利益制订项目和方案。阿拉伯国家联盟同联合国专门机构已达成一些协议，而且也已执行一些方案和项目。

“我确定，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在这方面的合作，有进一步发展的余地。这次会议应当是我们各机构代表交换意见的机会，以便加强合作，我可以向你们保证，联合国、联合国技术部门和专门机构可以随时向你们的机构和方案提供适当支助，为阿拉伯人民的社会和经济进展进行技术合作。

“现在我想谈一谈我们当前煞费心机对付的世界经济局势，你们组织和联合国一定都很关心。特别是对发展中国家来说，这个局势产生了国际支付危机，贸易条件的恶化和严重的偿付债务方面的困难。与此同时，初级商品的价格继续下跌，而且对许多发展中国家来说，它们长期缺乏粮食，不得不增加粮食进口。总的来说，主要货币之间的兑换率显著不稳定。我们面临着严峻的世界经济衰退。受打击最深的国家还是发展中石油输入国其中包括一些最不发达国家。

“要想达成全面复原，显然必须把大量的资源注入世界经济，从而使各个主要部门恢复活动。同时也必须对这些资源进行适当的规划和管理，而且对许多发展中国家，必须同时进行货币和税务政策调整，使其经济接受复原所必要的刺激。因此，必须提高生产力，迅速配合日新月异的经济形势及加强长期能力。

“我最近在第六届贸发会议上针对如何制止经济衰退和保证发展步伐恢复元气的问题，提出一些建议。我们说明的措施应当做为恢复全球经济的一个组成部分。此外，还应当确保这些措施必须伴同着下列各项辅助性措施：适当的对抗通货膨胀，鼓励有效投资和结构调整及保持税务和货币平衡的本国政策。在过去几十年中支助经济增长和发展的体制虽然有助于国际社会，但是必须调整和改变它的功能以便迎接世界局势变化无穷的挑战。因此，为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制订协商一致的行动办法仍然迫在眉睫。我要乘此机会着重指出发展中国家间加强经济合作的必要。现在大家认识到，这种合作具备尚未挖掘出来的雄厚潜力。最近，虽然显著突出南北之间必定会加强的相互依存关系，但是发展中国家应当可以针对下列各事项谋求有效区域办法，例如中期和长期粮食政策和战略，致力找出进口代替品，缩短城乡地区之间的差距促进区域经济进一步自力更生等。你们组织的会员国可以在这方面作出重大贡献并甚至树立榜样，而联合国系统则可以从旁协助。

最后，在经济方面，我想谈一下阿拉伯国家四年区域方案，这是阿拉伯区域的第一个这种方案。这个方案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同有关国家政府和组织经过深入协商后的产品。这个区域的优先目标有：发展和使用阿拉伯人力，进一步从事区域发展合作，促进能源规划和研究，执行由区域制定和支助的工业化计划，促进发展的社会、文化、环境和卫生方面以及促进科学和技术技能。我请各位经常铭记住这些目标，启发各国政策加以采用。要想执行所涉及的各个计划项目，联合国机构、区域机构、专门机构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就必须密切合作。

结 论

我在前面已说过，你们这次会议的繁重议程需要把重点放在你们组织和联合国应当如何具体合作以促进本区域的和平与发展。最后，我向你保证，我非常重视这项合作，并就个人而言，我愿看它茁壮成长，为在全球社会上占有重要地位的阿拉伯世界造福。我希望，并相信，这次会议将引导我们更好地了解我们在阿拉伯人民的社会、技术和经济进展中的共同利益及认识到，我们在这方面的努力是互相支援的。我们必须避免责任重复、重迭和混淆不清。目标必须明确以便致力达成。当然，制定目标和指导方针是努力的第一要素，但是也必须采取经研究、仔细审议过和实际办法来实现。我要求所有与会者牢记这一点。”

C. 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的发言

14. 6月28日，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在会议开幕式上发言如下：

“欢迎各位光临阿拉伯国家联盟总部，希望各位此行愉快。

“我们很高兴能有这个机会一起商讨大家所关心的重大问题，我们要为采取联合行动打下坚实的基础，实现我们共同的抱负，迎接整个国际社会，尤其是阿拉伯国家所面临的挑战，特别是需要智慧和责任感来予以对付的挑战。

1. 同联合国的合作

“这次会议使我们能够重新考虑我们所响往的未来合作的形式和实质内容，根据我们自1940年代以来的经验，我们深信能够为彼此间的合作与协调开拓新的境界，使这种合作更能顺应我们当代社会的需求。

“如果这次会议是四十年来我们关系日益密切的一项成果，如果这次会议为我们的合作与协调开展一个新的时代，那么，我们可说，作为头一次举行的这样一种会议，这实在是一次真正的历史性盛会。

“我们这次会议也体现了阿拉伯国家及其联盟决心支持联合国，加强联合国的作用并且确信有必要遵守《联合国宪章》所包含的各项原则。

“秘书长先生，欢迎你来到联盟秘书处总部，我们相信以你在公共事务和外交方面的丰富经验、你的杰出才华以及你对国际事务的高瞻远瞩，一定能帮助我们审议工作朝着正确方向进展，实现联合国大会有关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合作的各项决议，尤其是1982年11月16日通过的第37/17号决议的目标。

“在这方面，我们必须指出阁下为使联合国各机构更有朝气及具备更多资源来促进和加强秘书处和各专门机构工作所作的种种努力；更具体地说，我们都记得你曾采取一些步骤，使联合国能够克服所面临的种种困难，你已在年度报告中讨论过这些步骤，曾引起我们阿拉伯国家及世界舆论的密切注意。

“阿拉伯国家联盟成立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前，是现代世界上历史最悠久的区域国际组织，这个区域的人民具有共同语言、文化和目标，联盟的宗旨在追求这个区域的和平安定，促成彼此间互通有无。这个组织历经接二连三地袭击该区域的各种风暴的考验，其中冷战、热战无所不包。

2. 阿拉伯世界

“居民一亿七千万，面积一亿三千四百万平方公里的阿拉伯世界位于东西方的交界处，这一独特的地理位置使其成为局势变化最敏感的区域之一。阿拉伯世界有其特定的经济和社会问题，但并非所有问题都是由内部引起的；相反地，大多数问题是因为外来势力的干预而造成的，这些势力一直觊觎阿拉伯世界的战略地位和自然资源，企图从中渔利。

“自从脱离殖民统治以来，阿拉伯国家一直遵循联合国各项目标的方向前进；各国努力重建自己的国家，减少导致阿拉伯人民落后的重重困难，重新对建立人类文明作出贡献。但是这些努力的成果有限。由于以色列的侵略，

整个区域变成了紧张动乱的中心地带，连接不断的战争更耗尽了阿拉伯人本可用于发展工作的潜力。

“阿拉伯国家作为一个整体来看，并不象有些人所认为的那么富有，个人的年均收入仅及\$2,000，这一收入的大部分来自不可再生资源，其中以石油为最重要，我们都知道，石油的供应有限，况且今日石油的价格将要暴跌而非上涨；这对收入数量产生影响，因此也就对发展速率有影响。在油价下跌后的目前情况正是如此。事实上，发展过程已减缓下来，大多数的阿拉伯产油国都有了预算赤字，这是前所未见的。这些国家1982年的赤字将近230亿美元，整个阿拉伯国家赤字总额约达310亿美元。

3. 阿拉伯的发展战略

“阿拉伯国家已渐意识到有必要协调彼此的发展工作，以发挥相辅相成的作用。因此，1980年在安曼举行的阿拉伯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通过《阿拉伯国家联合经济行动战略》，制订了本世纪结束前的发展方针。首脑会议还为上述战略附加了一项国家计划，以调整经济关系并议定在十年内向最不发达的阿拉伯国家提供的款额。

“这一战略认为人是所有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存在基础。其中通过四项原则：采取联合行动，防止分裂；从事经济和社会发展，克服发展不足问题；追求彻底解放，建立移民点以终止殖民主义占领；以及强调阿拉伯正统和恢复阿拉伯特质以抵御文化侵略。“毫无疑问，联盟秘书处和联合国秘书处对于第三世界国家发展过程的社会涵义具有十分接近的想法。我们认为《国际发展战略》的第三个十年应当划出一些期间来审议和评价过去二十年期间所执行的基于经济成长为发展工作的首要目标，经济成长可导致社会问题的解决的前题上的各项国际发展战略。然而，这些战略的后续调查证明，在过去二十年期间，第三世界国家的社会问题急增，令人惊恐，诸如收入水平下降、饥荒、文盲日增和流行病蔓延等。

“目前我们正追随联合国及其各专门组织的努力，根据满足物质和精神两方面的必要社会需要这一原则，设法形成有关第三世界国家的发展概念。目前我们正尽力执行阿拉伯联合发展战略，并且根据集体自力更生和南北合作原则从事阿拉伯的发展工作，以期在南北对话中具备强有力的谈判地位，以及制订可确保阿拉伯世界所有各阶层居民社会福利的发展方针。

“此外，我们对未来的看法相同，除了在生境、就业、计划生育等领域所作的努力外，你对“2000年人人健康”、义务教育、扫除文盲以及满足最不发达国家的饮水需求等有关社会部门所拟议的变通办法，我们也表示赞同。联合国对最贫苦居民给予特别照顾的努力，以及提高妇女地位、促进儿童、青年、老年人和残废者福利的努力，我们对此深表感激。

“因此，我可以肯定地说，我们这两个组织的观点一致，有关其个别机构内的社会活动和领域尤其相同。这种情况有利于彼此间的合作并且突出了扩展合作范围的需要。

“在此，我必须强调指出，阿拉伯联盟秘书处认为它当前最重要的工作就是为实现全球社会发展奠定牢固的基础。目前联盟秘书处正在拟订一项阿拉伯社会发展战略，希望阿拉伯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能够通过这一战略，以便执行阿拉伯国家联合经济行动战略范围内所拟订及核可的各项措施，进而草拟一些新的方针和方案来满足阿拉伯人民的重大需要及提高他们的社会水平。

“阿拉伯国家联盟信奉联合国据以成立的崇高理想，诚挚愿同联合国建立联系和发展关系，以便实现联合国的崇高目标。联盟在这方面的努力已于1961年以彼此交换照会的具体方式表现出来。照会中确定彼此就共同关心的问题进行合作的方式和范围。阿拉伯各专门组织仿效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的做法，纷纷同相应的联合国各专门组织签各项协定，为建立密切而平衡的双边关系打下基础。

“阿拉伯国家联盟认为两个组织极有必要在法律领域内发挥相辅相成的作用以及在彼此有关的技术性委员会之间建立正常关系，因为联盟这个区域组织所组成国家人民的传统曾对法律史产生重大影响，构成了他们的文化特质。因此，联盟成立了阿拉伯国际法委员会以支持联合国国际法委员会旨在统一法律意见并在国际法的许多领域内促成协商一致意见的工作。

“阿拉伯国家联盟特别重视其人权问题常设委员会同联合国人权委员会之间的合作，并且衷心期望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建立合作关系。我们相信联盟有义务加强联合国的作用，对抗种族歧视和消除目前在国际一级上的阶层化现象。社会和经济上的巨大差距，分开了世界上各种不同的人群。联盟一贯积极参加为实现这一人道主义目标而安排的一切会议。

“必须指出的是，阿拉伯国家联盟也相当重视国际私法。过去二十年来，联盟经由其成员国间所缔结的关于法律通知书、执行判决和引渡犯人等方面的协定，成功地奠定和巩固了这一法律部门的基础。这也是对实现联合国目标作出了贡献。

“国际社会极为明确并多次地在联合国——世界上的主要政治讲坛——宣布，它坚信国际问题只有在国际团结和世界所有国家，不分南、北、大、小都相互协作、相互依赖的情况下才能解决。尽管阿拉伯世界落后而且缺少技术潜力和干部，但阿拉伯各产油国仍然遵照这一信念（这是联合国宪章的精神，也是阿拉伯国家联盟盟约的基本原则），把自己的石油提供给世界上其他国家，而不是使石油埋藏在地下迟迟不予开发。与此相反，这些国家为了满足大家的需要，而开采石油，甚至还能满足一些工业国家为了应付任何紧急情况，而储存大量石油的需要。同样地，调整一部分石油价格所得收益，已被用来建立石油国家的工业基地和向其他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或将资金注入货币市场以减轻资金周转困难。在这方面，应可忆及每当出现石油和原料问题或当石油和原料价格同工业产品价格之间差距悬殊时，阿拉伯国家都和发展中国家站在一起，

要求改变现有国际经济秩序，并代之以给予这些国家较为公正的待遇和保证它们在国际经济关系中更为稳定的国际经济秩序。

“此外，阿拉伯国家还致力于谋求一个在南北对话的基础上同欧洲各国达成协议的基础。这项活动就是大家所熟知的阿拉伯——欧洲对话。但由于各种原因，这一工作仍然进展很慢。最近召开的威廉斯堡首脑会议也许最能说明大国主要关心的只是它们自己的利益和解决它们自己的问题，而从未认识到，解决发展中国家的问题也许就能开始解决世界问题，并最终解决大国自己所面临的问题。

“显然，阿拉伯国家的这些努力和联合国及其各组织的活动具有较大的共同性和普遍性；由于联合国致力于保证各个国家、不分贫、富、先进或不发达的国家，大家和谐相处，从而寻求一个远离枪炮声和轰炸声的和平共存的方法。

“尽管我们看到联合国的面前有不少障碍，使它难以达到它们既定目标，特别是建立和平、消灭紧张根源和保卫各国及其人民的安全等，但我们的基本原则仍然是阿拉伯联盟和联合国及其各机构进行合作。

4. 中东的形势

“自从犹太复国主义者于去年夏季入侵黎巴嫩以来，中东形势日益造成对阿拉伯各国及其所有邻国的威胁，并从而威胁着国际的安全。继续占领其他阿拉伯领土和无视巴勒斯坦人民的不可剥夺的权利绝不会有利于真正的和平事业，亦即在正义和承认各国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的基础上的普遍和平。对国际安全负有主要责任的各大国却闭着眼睛让以色列为所欲为，并鼓励它继续侵略和向阿拉伯国家进行领土扩张。黎巴嫩遭到侵略后所发生的就是破坏、大屠杀以及在萨布拉和夏蒂拉的杀戮。

“国际社会无论从道义上或是从维护和平的立场出发，都不能容许以压迫黎巴嫩人民和使该地区处于危险境地为代价才能从黎巴嫩撤兵。国际社会这样做就是赞同弱肉强食的原则和核可武力统治。

“因此，必须坚定地维护安全理事会第508(1982)和509(1982)号决议所表明国际法统。

“此外，不能脱离巴勒斯坦人民的问题和整个中东问题单独地解决黎巴嫩问题。

“中东问题真正解决的先决条件必须是执行联合国关于黎巴嫩问题和巴勒斯坦及被占领领土问题的各项决定，并且一切国家毫无例外地服从国际法。

“我们认为在处理有关各国人民权利的问题时，必须放弃强权主义的想法，并且还要尊重法律和道义，方能维护该地区的和平。

“非斯首脑会议通过的阿拉伯和平计划是以国际法统为其纲领的，也是解决中东问题的适当基础。这项计划普遍受到国际上的重视并由最近于新德里召开的首脑会议予以通过，这绝不是偶然的。最主要的障碍就是犹太复国主义实体在尚未完成其全部扩张主义野心之前，并不想要和平。我们认为，我们必须联合起来支持阿拉伯和平计划，只有实现此项计划，才能使中东地区免于危险，并使阿拉伯联盟各成员国能够致力于它们的发展工作。

5. 巴勒斯坦问题

“阿拉伯联盟和联合国之间的合作以及这两个组织在这方面的工作上相互配合会有利于达到此目的。即将在1983年8月底召开的恢复巴勒斯坦国及承认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领导及其对其土地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国际会议，就是按照联合国《宪章》所采取的一项明智的行动。

“我们认为持续无视巴勒斯坦人民政治、社会和文化特点，是同二十世纪国际社会政治行为要求背道而驰的。我们并认为，要使这个地区摆脱不安定的情况、不再处于爆炸性的暴力旋涡中，不再遭受更多苦难和发生严重危及和平

与安全的灾难的唯一途径，就是加速努力，使巴勒斯坦人能在自己的土地上建立他们的独立国家。

“我们呼吁各个大国切勿违背历史，并呼吁它们担负起充分的责任，按照国际法统的意志行事，尊重联合国《宪章》及其有关一个民族权利的各项规定。这个民族和世界上其他民族一样，都是需要自由和尊严的人。

6. 裁军和发展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不到两代人的时间里，世界似乎又在朝着冲突前进，其恐怖情况将是人类从未经历过的。

“尽管在两次世界大战后，人们都努力组织国际社会，但最后的结论都是人类在努力限制核武器和常规武器方面取得的进展甚微，而在裁军领域内则始终未曾采取任何步骤。

“目前国际关系中特别具有威胁性的问题有三：

“(a) 世界上拥有大量具有高度破坏力的尖端武器；

“(b) 现有的核武器足以消灭地球上的生命好多次；

“(c) 世界上的居民中多数仍受到贫穷和匮乏之苦。

“从技术进步和现有资源的角度来看，这种情况是毫无理由的。显然，这个趋势是把财富用于发展武器，而不是为了满足绝大多数人的需要。

“联合国大会已召开了两次特别会议，以便审议达成和平与安全的目标的方式和途径。这些是人类最崇高的目标，但大家都承认，在达到此目标的道路上却未曾取得任何进展。因此，人类现正面临空前的危险，因为在常规武器和核武器领域开展了疯狂的竞赛。

“阿拉伯联盟认为，裁军和国际安全有着直接的联系，它们合在一起是《联合国宪章》所要求的维持和平的基本要素。

“必须确保各国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来侵害其他国家的领土完整或以有违联合国宗旨与原则的方式使用武力。此外，还必须确保国家之间的争端通过充分执行《联合国宪章》和按照国际法的原则加以解决。

“阿拉伯国家联盟是个区域组织，成员国都是发展中国家，它认为，军备支出同经济和社会发展之间有密切的关系。

“在这方面，我愿对瑞典驻联合国代表主持编写的关于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的宝贵研究报告发表评论，并希望国际社会采纳研究报告中提出的建议。

“尽管全体阿拉伯国家都赞成在中东设立无核武器区，但是，以色列凭籍它拥有生产核武器的能力并拒绝国际监督，从而成为实现这一目标的绊脚石。

“我用不着来提醒大家，以色列在联合国的记录明确地证实，它拒绝遵从联合国的决议，特别是关于吁请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决议。

“建立无核武器区将是减少紧张局势的重大因素，并无疑地有助于增加在全世界建立安全的可能性。

“此外，只要禁止将武器运往以色列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规定继续得不到执行，而两国在各个领域内，特别是在制造和试验核武器领域内的勾结不加制止，宣布中东和非洲为无核武器区的声明势将继续是一纸空文。后果最为不堪设想的是南非将铀提供给以色列，而以色列则将核专门知识让南非分享。

7. 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

“我们今天在此聚会是为了加强阿拉伯国家联盟和联合国之间的合作和进一步确定其内容，我们希望这种日益增长的合作将导致支持联盟捍卫阿拉伯合法权利的斗争，并且提高联合国对最棘手的危机寻求公正解决办法的能力，不

论这些危机出现在中东、南部非洲还是其他动乱不安的地区，而在南部非洲，纳米比亚人民和南非人民正呻吟在全世界都知道的最为人深恶痛绝的种族主义殖民主义政权统治之下。

“我们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成员都愿意看到联合国的潜力和技术专门知识用于确保第三世界各国朝向现代化的质量飞跃。同样，我们决心在联合国内共同参与朝向在加强其体制和确保其《宪章》得到普遍尊重的工作，并竭尽全力以提高其作为实现全世界争取和平与进步的愿望的世界组织的信誉。

“我们重申阿拉伯国家全力支持联合国特别意味着我们继续反对一切企图否定国际法统和瘫痪这一世界组织的消极因素、种族主义实体和侵略行为，不论它们所采取的途径是无视联合国的各项决议，或者是对联合国应付当前问题的能力提出挑战，正如我们最近看到的，弱肉强食的法则战胜了《宪章》和联合国决议体现的国际法统。

8. 结论

“我们阿拉伯联盟的成员极为尊重联合国在秘书长先生阁下领导下为履行《宪章》中关于确保所有各国人民的和平、安全与进步的各项条款所作的努力。我们全心全意地致力于支持和参与阁下担任其秘书处领导的这个崇高组织，并为此目的，加强同你的合作。

“秘书长先生，我再次向你、你的同事们和各专门组织的官员表示我个人的欢迎，希望我们的工作一切顺利。”

五、商定的结论和建议

15.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代表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代表在讨论过程中注意到需要在有关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各个领域内巩固和发展彼此间现有的联系，并采取一切可能的方法在执行联合国关于巴勒斯坦问题和中东局势的决议方面进行合作。

16. 双方致力于铲除种族隔离和其他一切形式的种族歧视，消除殖民主义并促进自决权和保障人权及所有人的基本自由。

17. 双方认识到，为促进阿拉伯地区的社会和经济发展和加强这一重要领域内的国际合作，他们两个组织之间持续的密切联系是极为重要的。

18. 双方仔细地聆听了联合国秘书长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1983年6月28日在开幕会上的发言。

19. 会议通过了下列结论和建议。

A. 国际和平与安全

20. 联合国系统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代表一致认为，下列行动将有助于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的合作：

(a) 继续和加紧旨在遵照《宪章》原则和联合国有关决议的各项条款，促进实现中东冲突和巴勒斯坦问题的全面、公正和持久和平解决的努力；

(b) 加强两个组织之间的合作，以期促使国际上更加认清由于忽视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宪章》、联合国决议和决定的原则而可能产生的危险。

21. 联合国系统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代表认识到裁军和发展关系密切，因此建议如下：

(a) 联合国裁军事务部应就裁军和发展问题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的主管部门交换资料；

(b) 应当在联合国大会发动的世界裁军运动的范围内，考虑在阿拉伯地区举办讨论会，其形式应当同现正在其他地区举行的相同，务使公众获悉情况、受到教育和增进了解并支持联合国在军备限制和裁军方面的目标。

(c) 联合国秘书处新闻部、其他主管部门和教科文组织应考虑用阿拉伯文广为传播关于裁军和发展以及（或）关于军备竞赛的经济后果的材料。这项工作也可

以同这个地区的国家或阿拉伯国家联盟通力合作和获得它们的协助来进行。

22. 应当提请各方注意促使伊朗和伊拉克之间的冲突达成公正持久的解决的重要性，和迫切需要停止冲突对这个地区人民和社会、经济生活的破坏影响。

B. 经济、财政和技术合作促进发展

1. 总论

23. 阿拉伯经济联合发展战略应当作为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在同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及其专门组织合作下编制和执行其有关阿拉伯区域的项目的纲领。这两个系统秘书处之间即将通过联席年会来就优先项目进行协商。

24. 联合国及其各个组织将通过参加阿拉伯区域统一发展项目的经济和技术可行性研究的途径尽量帮助编制这些项目。

25. 联合国系统应将阿拉伯国家视为一个地理和区域的实体。

26. 这两个系统间的合作应以互补为指导。应当动员各个国家组织和国际组织的努力与资源，以确保它们任务的完成和拟定共同方案，来加强阿拉伯组织在阿拉伯区域的领导作用，提高它们在各自活动领域的活动能力。

27. 有关阿拉伯区域的政策、方案和项目的研究报告和调查研究，应尽量委托阿拉伯专家进行。

28. 联合国系统将帮助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内设立一个收集有关阿拉伯区域的情报和经济社会资料的中心。

29. 联合国系统应为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及其专门组织进行它们的方案和项目提供援助。

2. 贸易和发展

30. 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同意促进下列各领域中的合作:

- (a) 定期协商;
- (b) 对共同感兴趣领域的联合研究;
- (c) 交换两个组织有关阿拉伯区域的工作方案情况;
- (d) 加强开发计划署和其他来源筹资的对阿拉伯国家联盟贸易和发展方面的技术援助。 贸发会议随时都愿意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专门组织,合作执行同下列各领域有关的项目: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港口和多式联合运输;技术转让;进入发达国家市场;发展中国家同东欧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贸易;最不发达阿拉伯国家执行实质性新行动方案;对联盟各国具有集体重要性商品;保险和再保险;贸易设施。

3. 发展经济

31. 不久即将召开的世界银行和阿拉伯基金会第一次联合政策会议应以全力促进阿拉伯基金会同世界银行集团的合作,促进关于项目进展情报的及时交流,并通过下列途径促进阿拉伯基金参加项目周期:参与预先评价和评价过程、项目监督、通讯标准化以及训练方案和技术援助合作。

32. 应当请求开发计划署探索与阿拉伯经社基金会和阿拉伯开发基金会共同为阿拉伯区域发展项目供资的可能性。

33. 也应当请求开发计划署和贸发会议考虑与阿拉伯经社基金会和其他有关阿拉伯组织合作发动区域水资源调查和制订提高阿拉伯世界发展规划能力的区域项目。

34. 考虑到各个机构的规章和条例，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与阿拉伯货币基金组织应当被请求协调其对各阿拉伯国家的借贷活动，加强交换各自负责领域内的情报。

35. 货币基金组织应考虑参加阿拉伯国家联盟任何专门组织想要从事的区域间研究或个别国家的研究。并考虑帮助联盟及其专门组织的培训方案。

36. 泛阿拉伯投资担保公司非常重视其与下列各机构所从事的合作：同货币基金组织在国际收支培训方面的合作；同贸发会议／总协定在增进出口培训方案方面的合作；同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跨国公司中心）和世界银行投资争端中心在投资谈判方面的合作；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在促进投资方面的合作。

4. 跨国公司

37. 阿拉伯国家联盟和跨国公司中心的合作应以全力针对下列各事项：

- (a) 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内设立一个协调中心，以便就跨国公司问题同跨国公司委员会、西亚经济委员会（西亚经委会）和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进行联络；
- (b) 共同举办讨论会和培训讲习班，以提高阿拉伯国家同跨国公司从事谈判的能力；
- (c) 阿拉伯国家联盟同跨国公司中心之间交流情报和文件；
- (d) 协调收集与阿拉伯国家特别有关的跨国公司活动情报并研究这些活动。

5. 技术合作

38. 应该更加注重技术合作。应该通过有关各方商定的特定安排，包括第三方费用分摊的办法，以便获得更多的经费。

39. 为了满足阿拉伯经济联合发展战略所确定的优先项目需要，应该更加努力增加开发计划署、有关政府、西亚经委会、非洲经委会、联合国主管部门与专门机构、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专门组织之间在选择、制定、执行区域项目方面的协商。

40. 应优先从事各项能够加强阿拉伯国家经济一体化和对该区域社会经济具有明显影响的项目。

41. 应优先考虑设立水利管理区域研究所、土地和水文测量区域培训中心、资料学和计算机科学区域培训中心、一个培训和交换专家的内容齐全的项目的提案，以及阿拉伯国家感兴趣的其他区域项目提案。

42. 阿拉伯经济和社会发展基金会应该同西亚经委会在国别与部门研究方面进一步建立合作关系，并同阿拉伯基金会、贸发会议、工发组织、粮农组织、教科文组织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建立这种关系。

43. 应当鼓励参加会议并希望统一标准的各机构将它们的请求纳入愿意提供标准化方面的资料和训练的阿拉伯标准化和度量衡组织的工作方案。

44. 应当谋求各种方法和途径来确保提高联合国和各阿拉伯组织向阿拉伯国家提供的技术援助的效率。

6. 阿拉伯国家联盟同各区域经济委员会的合作

45. 会议满意地注意到西亚经委会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专门组织之间现有的合作，并建议加强这些合作。

46. 在这方面，会议还同意，同非洲经委会的合作应在如下几个领域内建立起来：

- (a) 交流情报，交换专家；
- (b) 参加讨论会、讲习班和研究小组；

- (c) 阿拉伯联盟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参加非洲经委会会议；
- (d) 联合研究共同关心的问题

7. 能 源

47. 会议建议：

- (a) 交流有关传统能源、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能源方案的资料；
- (b) 在阿拉伯能源会议制订的体制内，根据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和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基本原则，合作筹办各种会议。

8. 矿 物

48. 确定了联合国秘书处技合促进发展部同阿拉伯石油资源组织之间可能进行合作的领域如下：

- (a) 关于铜矿、铅矿、锌矿、磷矿和其他矿物的部门研究；
- (b) 举办一次关于精炼油母页岩的讨论会；
- (c) 为阿拉伯矿物资源创建一个资料库；
- (d) 通过阿拉伯石油资源组织每年的进修课程和讨论会，并通过对科学技术课程的讲授提供援助的途径，培训执行工作人员；
- (e) 为定于1984年在喀土穆举行的阿拉伯矿物资源会议编写关于矿砂的研究报告；
- (f) 矿物勘探与勘测方面的技术援助与准备经济可行性研究；
- (g) 促进固体燃料业，如页岩油和煤。

9. 工业发展

49. 会议强调下列各领域作为工发组织同阿拉伯工业发展组织（阿拉伯工发组织）之间联合行动的优先领域：

- (a) 尽量谋求和发展联合方案的协调和编制，以避免重叠和重复，从而合理利用人力和财力；
- (b) 采取适当措施，逐步制订必要的方法和途径以期确保工发组织和阿拉伯工发组织联合委员会体制内的这种合作；
- (c) 其他特定联合行动包括：
 - (一) 确定和编制区域与次区域方案和项目；
 - (二) 国别和区域研究；
 - (三) 部门研究；
 - (四) 工业培训和其他人力资源开发活动；
 - (五) 提高工业管理和行政管理能力，改善工业生产情况；
 - (六) 设立和发展一个资料库，交流工业方面的资料；
 - (七) 发展地方技术能力；
 - (八) 阿拉伯和工发组织工业发展会议。

50. 会议还指出工发组织同阿拉伯石油资源组织可能在如下几个方面进行合作：

- (a) 第五次阿拉伯石油资源会议；
- (b) 磷酸盐转化问题讨论会；
- (c) 主要矿物及其加工的部门研究。

51. 在这个部门，阿拉伯工发组织同贸发会议可以在如下几个方面合作：

- (a) 两个组织之间定期的协商；
- (b) 联合研究共同关心的领域；

- (c) 交流两个组织有关阿拉伯区域工作方案的情况；
- (d) 在下列各领域增加开发计划署和其他资源筹供资金的对阿拉伯工发组织的技术援助：技术转让；进入发达国家的市场；最不发达阿拉伯国家执行实质性新行动方案和发展资料库。

10. 人类住区

52. 会议注意到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一项合作协定草案正在审议之中，建议：

- (a) 阿拉伯住房部长理事会应采取适当行动，为1987年使无家者有住处国际年作出贡献；
- (b) 应当考虑由阿拉伯国家联盟帮助人类住区（生境）中心支付在约旦安曼资料室的业务开支；
- (c) 阿拉伯国家联盟各成员国应每年为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捐款。

11. 环境

53. 会议审议了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和阿拉伯联盟总秘书处及各主管阿拉伯组织之间在下述领域合作的可能性：

- (a) 把环境考虑纳入发展计划，以期确保合理使用可再生和不可再生自然资源；
- (b) 环境教育和培训，并促使群众熟悉环境的重要性；
- (c) 包括向沙漠化进行战斗在内的农业发展方面的环境考虑，包括合理使用自然资源在内的工业发展方面的环境考虑，以及在规划人类住区方面的环境考虑；
- (d) 保护区域海洋；

- (e) 交换资料和应邀参与技术性会议；
- (f) 为区域内环境规划署项目而交换专家，包括将环境规划署的专门人材调给阿拉伯专门组织任用。

12. 人口活动

54. 会议建议：

- (a)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人口活动基金）应继续加强既有项目，以便在阿拉伯联盟的社会事务部设立一个人口研究和训练股，由人口活动基金负责经费，并由技合部负责执行；¹
- (b) 通过阿拉伯国家广播联盟支助正在进行的人口资料和教育项目，并应继续其训练方案；
- (c) 人口活动基金通过向发展中国家所有人口活动提供技术援助的方式同阿拉伯各组织交流经验，特别是应当支助妇女、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方案；
- (d) 阿拉伯国家也许愿意在阿拉伯联盟结构内进行协商，以便审查它们的成果，并就预定于1984年召开的世界人口会议期间讨论的战略，提出改进和改革的提案。

13. 民航

55. 国际民航组织（民航组织）和阿拉伯民航组织之间合作领域经确定如下：

¹ 这个股将通过非洲经济委员会和西亚经济委员会来辅助人口基金会筹资举办的各项现行方案，特别是关于：人口数据收集和分析，在发展规划方面利用这类数据以便进行促使区域间了解区域内人口实况所产生影响的调查研究，并采行一项协同的区域阿拉伯人口政策。

- (a) 尽可能协调阿拉伯国家内这两个组织的计划和方案，避免重复，并斟酌情况安排联合行动；
- (b) 发展民航基础设施，包括列于阿拉伯国家区域导航计划下的基础设施；
- (c) 交换技术性资料 and 文件；
- (d) 规划、拟订和执行阿拉伯国家内合办区域方案、项目和研究；
- (e) 共同评价民航设施，特别是民航训练所；
- (f) 合办技术性讨论会和座谈会；
- (g) 在需要时，就共同关切的所有事务进行协商；
- (h) 以观察员身份出席双方有关会议。

14. 海运

56. 会议以赞同的态度审议了如何在国际海事组织、阿拉伯海运学院和贸发组织之间建立更完善的程序，以便使国际海事组织得以在下述方面提供指导和协助：

- (a) 制订国家海事安全管理办法；
- (b) 按照国际公约和文书所规定的适用程序，拟订国家海事法，内载管辖停驻各国港口、终点站和其他地区外国船只的国家或区域海事政策；
- (c) 同劳工组织和其他有关机构合作，以便编制和执行海事训练方案。设法促进海员的训练，使他们具备《1978年海员训练、证明和管理——维护标准公约》所规定的资格，并应考虑给予阿拉伯海事学院适当的训练奖励金。开发计划署和其他关心的组织可能愿意考虑资助这一项目；
- (d) 利用世界海事大学的设备，拟订国家或区域方案，以便训练航运和其他海事活动方面高级人员；
- (e) 制订国家或区域方案，并作出安排，以防止海洋污染；

- (f) 拟订模式，以便使国际海事组织能够持续地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技术援助、咨询服务和训练等福利，包括采用适当办法，取得必要的训练设施和所需资金，并让受过训练的海员获有适当就业的机会。

57. 想要达成这些目标必须：

- (a) 海事组织和阿拉伯联盟之间签署合作协定；
- (b) 海事组织和阿拉伯联盟相互参与彼此的会议；
- (c) 交换一切共同关切事务的资料和文件；
- (d) 就各项同海事安全、防止污染和海事训练有关的主题，合办或共同主持讨论会。

58. 贸发组织应与阿拉伯海运学院合作，继续向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提供训练，并提供经济和航运管理方面的训练课程。

15. 邮务

59. 会议同意万国邮盟和阿拉伯邮政联盟（阿拉伯邮盟）应根据下列原则进行合作：

- (a) 扩大资料和文件的交换；
- (b) 增加共同举办的讨论会和培训班的次数；
- (c) 增加阿拉伯专家参与阿拉伯国家境内这两个邮盟举办的活动；
- (d) 协调万国邮盟和阿拉伯邮盟向阿拉伯国家提供的技术援助；
- (e) 由万国邮盟和阿拉伯邮盟协调阿拉伯技术援助阿拉伯和非洲国家基金及开发计划署所提供的服务和设施；
- (f) 协调各项活动，以便使阿拉伯国家的邮务发展和现代化；
- (g) 派遣尽可能高级别的代表出席这两个联盟举办的会议；

- (h) 加强阿拉伯文的作用，以确保它在万国联盟工作语文中占有重要地位；
- (i) 通过阿拉伯邮盟，尽可能执行在技术合作范畴内核可的项目，不论是国家、多国项目或阿拉伯区域项目。

C. 粮食和农业

60. 会议同意，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专门组织和联合国系统应共同努力加强在促进阿拉伯世界粮食和农业方面的合作。 为了加强双方在这方面的合作，应考虑下述因素：

- (a) 在农业和粮食生产领域：
 - (一) 在双边和多边级别上交换期刊、科学出版物、和关于农业文献的资料；
 - (二) 参与编制区域和分区域研究报告；
 - (三) 以观察员身分参与近东区域会议和区域技术委员会会议；
 - (四) 参与为区域内国家所举办的科学讨论会、讲习班和培训班的筹备、筹款和执行工作；
 - (五) 双边和多边促进区域内各国和粮农组织遥感中心之间的合作；
 - (六) 派遣联合特派团以确定农业项目，尤其是阿拉伯最不发达国家的农业项目，并进行关于投资和技术援助项目的经济和技术可行性研究；
- (b) 在农业资助发展领域：
 - (一) 合作举办讨论会和座谈会，讨论农业和阿拉伯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的作用，以及这些国家的经济参与；
 - (二) 就有关阿拉伯国家粮食安全需要问题进行合作；
 - (三) 促进和加强阿拉伯国家间在粮食生产和有关农业发展方面的技术和经济合作；
 - (四) 合作制订阿拉伯世界内，特别是阿拉伯最不发达国家内的体制基础结构；

- (五) 交换资料、文件和农业统计；
 - (六) 加强阿拉伯国家农业项目的共同筹资和执行方面的合作；
- (c) 在粮食供应领域：
- (一) 由阿拉伯国家联盟提供援助，以便寻觅可以为粮食计划署业务领域服务的专门人材；
 - (二) 提供设备和材料等非粮食援助，从而辅助粮食计划署的投入，以期成功地实现各项目；
 - (三) 交换关于项目确定、估计和评价方面的资料，并进行这方面的合作，并在训练、项目拟订、执行和后勤方面进行合作；
 - (四) 如有可能，双方都作出投入，共同编制选定领域的活动方案；
 - (五) 进一步开拓粮食计划署和阿拉伯开发财务机构间的可能合作机会；
 - (六) 携手合作，直接消除阿拉伯世界任何时间和任何地方发生和存在的饥饿和营养不良情况。

D. 社会发展、劳工问题、人方资源和文化事务

1. 社会发展与社会防卫

61. 按照下列各项方针进行合作：
- (a) 就各项战略和方案进行协商；
 - (b) 交换专家和顾问；
 - (c) 交换数据资料、研究资料和报告；
 - (d) 合作组织召开各种会议和讨论会，并在对等的基础上相互邀请参与这类活动；
 - (e) 在对等的基础上，发挥培训技术和行政人员及干部的现有潜力；
 - (f) 按照以往达成的各项协议来执行联合项目。

62. 商定的合作和协调方面的优先次序如下:

- (a) 在执行区域一级的阿拉伯社会发展战略和各个社会部门的方案和项目方面应当遵循阿拉伯专门部会理事会和阿拉伯社会防制犯罪组织制定的各项优先次序, 并应符合联合国系统所制定的优先次序;
- (b) 辅助性农村开发项目;
- (c) 在卫生组织公元 2000 年以前人人享有保健服务的总政策范围内来执行各项保健方案;
- (d) 提供社会照料, 并使社会各阶层居民, 特别是儿童、青年、妇女和其他脆弱人群, 纳入发展进程;
- (e) 同人口活动基金合作执行各项人口活动和计划生育;
- (f) 社会防制及控制少年犯罪。

2. 国际劳工组织同阿拉伯劳工组织和阿拉伯经济及社会发展基金之间的合作

63. 选定下列各项优先事项进行合作:

- (a) 交换资料、文件和名词:
 - (一) 使阿拉伯劳工组织可以利用国际劳工组织有关劳工领域的数据库, 并在两个组织之间交换有关专家的资料;
 - (二) 合作印制以阿拉伯文为止的出版物和教材, 并编制阿拉伯词汇(劳工名词);
- (b) 促进区域合作并取得世界经验:
 - (一) 共同努力在区域一级取得进一步发展并加强合作, 确实取得世界经验以便在整个区域内予以传播;

- (二) 就劳工管理与人力、促进就业、职业训练、工作安全和保健(同卫生组织合作进行)、并就劳工移民及标准的制订和应用,包括与工人的人权有关的各种标准作出辛勤协同努力;
 - (三) 开发计划署优先考虑向就业和劳工管理领域的两个区域项目提供经费,作为国际劳工组织和阿拉伯劳工组织的首次联合行动。
- (c) 同联合国系统内其他有关组织采取有利于伤残脆弱居民的联合行动:
- (一) 援助伤残脆弱居民即儿童、青年、老人和残废人;
 - (二) 交换资料并确定这些居民的需要;
 - (三) 拟订各项保护性和(或)矫正性措施;
 - (四) 敦促各方采取有关的行动,以便协助这些居民满足其要求和需要;
 - (五) 朝向促进妇女在就业、获得训练及享受福利方面机会均等的方向发展。
- (d) 投资与人力资源:
- 阿拉伯投资基金和国际劳工组织进行更为密切地合作,以确保充分而及时地注意到人力资源所涉及的各项问题,特别是职业训练及管理,经济及社会两个部门的投资决定等。

3. 国际劳工组织同阿拉伯 海洋运输学院之间的合作

64. 会议赞成强调发展并扩大该两个组织之间在训练和获得训练设施,包括拟议的训练船,以及人力资源发展及改善海上工作人员的工作条件等领域进行的现有合作方案。

4. 世界卫生组织同阿拉伯联盟之间的合作

65. 核可下列各项提案：

- (a) 地方性流行病的研究；
- (b) 在世界卫生组织公元2000年以前使人人享有保健服务的总政策^F推动初级保健的各项特别方案；
- (c) 保健事务的规划和方案制订方面的训练；
- (d) 更广泛地交换资料，包括：
 - (一) 互相出席对方的会议；
 - (二) 协调个别阿拉伯国家所提供的资金投入各项优先保健方案的渠道；
 - (三) 分担费用并资助与世界卫生组织及阿拉伯国家联盟各附属机关有关并可以为他们接受的各项保健方案；
 - (四) 共同进行有关心血管疾病的饮食因素的调查研究工作；
 - (五) 各成员国就初级保健的执行和公报印发事宜举办联合讲习班；
 - (六) 共同评价各成员国内移民工人的健康状况；
 - (七) 同国际劳工组织合作修订有关工作安全的法律。
- (e) 通过下述措施同阿拉伯医疗专业理事会进行密切联络和合作：
 - (一) 用一笔卫生组织的赠款来补助它的预算；
 - (二) 向各训练机构派驻客座教授担任短期顾问，以便从事评价和甄别工作；
 - (三) 提供研究金，使候选学员能够在理事会认可的机构内继续接受毕业后训练；
- (f) 合作管制药品的质量；

- (g) 在保健教材的印制和译成阿拉伯文方面进行合作，特别是供辅助保健员和社区保健工作者使用的教材；
- (h) 促进合营和多国制药工业；
- (i) 控制地中海和阿拉伯区域的寄生虫病；
- (j) 在《国际饮水和卫生十年》的范围内改善饮水供应的服务水平；
- (k) 在营养领域进行合作；
- (l) 合作进行禁吸香烟运动和禁烟保健运动。

5.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同阿拉伯干旱地区和荒地研究中心之间的合作

66. 会议同意这两个组织应特别通过下列措施以加强其在版权领域的合作关系：

- (a) 由这两个组织的负责官员举行最高级会议；
- (b) 签订一项管制两个组织之间合作关系的工作协定；
- (c) 知识产权组织同阿拉伯联盟教科文组织合作，增加向各阿拉伯国家提供的技术援助，特别是通过人员培训，组织有关的行政机构，举办讨论会，出版阿拉伯文的版权研究报告等途径；
- (d) 协助发展阿拉伯国家的版权法和管制条例，并使之现代化；
- (e) 鼓励阿拉伯国家加入知识产权组织负责执行的《伯尔尼保护文学和艺术作品公约》。

6. 阿拉伯联盟教科文组织和联合国系统之间的合作

67. 会议核可下列有关双方未来合作的提案：

(a) 同教科文组织合作进行：

- (一) 拟订联合项目，以增加各方对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及其价值，以及对它过去和现在的成就的知识和了解；
- (二) 编写一份有关促进阿拉伯世界的文化和教育事业的联合可行性研究报告，以期确保阿拉伯人在这方面达成自给自足；
- (三) 共同致力于保护阿拉伯世界的阿拉伯及伊斯兰历史遗迹和保护阿拉伯古手稿的工作；
- (四) 为阿拉伯卫星城镇拟订联合方案并收集材料；
- (五) 增加教科文组织参与阿拉伯教科文组织有关扫除文盲和成人教育的项目；
- (六) 编写一份有关阿拉伯世界内部通信及与其他国家通信问题的联合研究报告；
- (七) 编写一份关于青年、文化和信息发展的联合研究报告；
- (八) 更多地参与诸如水文、海洋学、新能源科学和技术等方案的主要项目；
- (九) 参与旨在促进科学和数学教学的研究工作和项目；
- (十) 参与建立数据库的工作，特别是太阳能领域的数据库；
- (十一) 拟订保护巴勒斯坦人民阿拉伯文化特征和保护耶路撒冷及其他被占领阿拉伯领土上的阿拉伯文化遗产的联合方案；
- (十二) 制订有关教育创新和建立教育网的联合项目；
- (十三) 参与建立残废人训练和教育机构的方案的工作。

(b) 同儿童基金会合作进行：

- (一) 在各个文化领域执行合办阿拉伯儿童方案；

- (二) 教师培训;
 - (三) 私立和公立教育;
 - (四) 学龄前教育。
- (c) 同环境规划署合作进行:
- (一) 与北非和叙利亚沙漠绿色林带有关各个项目;
 - (二) 阿拉伯理事会主办的海洋环境项目;
 - (三) 环境污染管制方案。
- (d) 同工发组织合作:
- 执行生物技术和电子应用领域的联合方案。
- (e) 同西亚经委会合作进行:
- (一) 水资源项目;
 - (二) 可再生能源项目;
 - (三) 技术研究;
 - (四) 扫除文盲;
 - (五) 成人教育;
 - (六) 经社理事会的调查研究工作。
- (f) 同非洲经委会合作:
- 两个组织之间在共同感兴趣的领域建立工作和合作关系。
- (g) 同开发计划署合作:
- 执行有关支持同发展中国家进行合作的布宜诺斯艾利斯决议。

四. 难民、预防灾害和紧急救济、和促进尊重人权

1. 难民

68. 为巩固阿拉伯国家联盟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目前的合作, 兹协议:

- (a) 建立经常性的资料交流和互访；
- (b) 双方互相发出参加对方会议的邀请；
- (c) 竭尽全力以确保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1983年8月在意大利圣雷莫举办的关于国际上对阿拉伯世界难民人道主义责任讨论会的成功；
- (d) 两个组织作出努力以便就共同关心的问题缔结一项合作协定。

69. 会议也确认巴勒斯坦难民问题是一个国际问题，因此应当对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和难民所在国给予更多的协助，以便满足难民的需要。

70. 会议赞赏地注意到近东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曾吁请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提供充分的捐助以满足近东救济工程处迫切和紧急的需要，并希望主任专员在获得更多的资金时能够执行大会有关全面恢复近东救济工程处服务的决议。

71. 阿拉伯国家联盟希望各方采取必要措施以便联盟能够参加近东救济工程处咨询委员会的会议。

2. 预防灾害和紧急救济

72. 会议就下列事项达成协议：

- (a) 阿拉伯联盟总秘书处指派一名同救灾专员办事处进行联系的常设联络官；
- (b) 救灾专员办事处和阿拉伯国家联盟联合筹办一次有关灾害预防问题的讨论会；
- (c) 救灾专员办事处协助阿拉伯国家联盟成员国拟订国家救灾计划。

3. 对难民和自然灾害受害者的紧急粮食援助

73. 会议注意到粮食计划署在提供和协调对难民和自然灾害受害者的紧急粮食援助方面发挥的作用，并同意：为了使粮食计划署和阿拉伯国家联盟能够对请求提供紧急援助的政府做出反应，两个组织将酌情交流有关紧急粮食援助需要和有关的后勤工作的情报。

4. 促进尊重人权

74. 会议核可下列事项:

- (a) 加强联合国人权中心同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法律事务部就一切有关人权事项,特别是有关拟定人权问题的区域性文书和建立区域性机构的事项的协商;
- (b) 增强联合国人权中心同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法律事务部就一切有关人权事务,特别是各国在执行国际人权标准方面的经验,进行情报交流;
- (c) 探讨能否同教科文组织合作拟订阿拉伯区域有关人权问题的教育、教学、训练和资料传播的方案和战略;
- (d) 指派常设观察员参加对方举行的有关人权的会议;
- (e) 联合召开有关人权问题的讨论会。

F. 情报和联络

1. 联合国新闻部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75. 会议核可下列措施:

- (a) 双方在各自总部和现场经常而频繁地举办对口人员,特别是高级人员的联系和会晤;
- (b) 在同阿拉伯国家广播联盟协商下,加强联合国阿拉伯语广播和视听事务处以便确保其节目切合实际需要;
- (c) 重新估价对阿拉伯区域的短波广播,并根据听众对其效果的意见进行调整;
- (d) 利用卫星将联合国电视节目周刊传输给各阿拉伯国家,并且特别是鉴于此种传输下行线路所涉及的费用问题,因此需要阿拉伯国家联盟向各成员国的国家电视组织提供援助;
- (e) 双方增加对共同关心事项的报导,特别是当联合国秘书长和阿拉伯国家联

盟秘书长发表特别文告(即:支援巴勒斯坦人民日、纳米比亚日、环境日、人权日)的时候;

- (f) 联合国新闻中心同阿拉伯联盟办事处交流情报,以增加双方的邮件收受者名单,并就双方合作情况经常交换意见;
- (g) 邀请更多的联合国官员参加阿拉伯国家联盟的讨论会;
- (h) 邀请阿拉伯国家联盟的附属新闻机构参加联合国记者招待会,或就招待会的参与事宜同这些机构进行协商;
- (i) 增强有关经济和社会活动的新闻合作,包括西亚经委会和非洲经委会经济社会活动的新闻合作;
- (j) 探讨有无可能联合为经济记者举办一次以发展新闻为主题的培训讨论会;
- (k) 刊印更多的讨论阿拉伯联盟成员国有关问题的联合国出版物,但以所需经费已有着落为条件;
- (l) 联合国新闻部在可能的范围内加强联合国突尼斯新闻中心,以便它有效发挥联络作用,更紧密地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和其他有关新闻机构——例如阿拉伯国家广播联盟和不结盟国家新闻社联盟——合作。

2. 国际电信联盟同阿拉伯电信联盟、阿拉伯国家广播联盟和 阿拉伯卫星通讯组织的合作

76. 会议核可了下列关于加强有关组织合作的提案:

- (a) 根据各有关组织章程缔结适当的行政安排,以增加彼此间的情报交流,并为彼此参加对方的会议,规定适当体制;
- (b) 加强现有的合作机构,以便根据阿拉伯经济发展共同战略,和谐地并以相辅相成的形式来满足该区域的需要;
- (c) 国际电信联盟更多地参加联合国主管外空问题的机构的活动,以便更好地为电信联盟主管机构协调和传播卫星应用方面的情报;

- (d) 鉴于未来几年内举行的广播会议方案的重要性，而且会议结果势将对新的联络和新闻秩序具有决定性意义，因此需要举办筹备讨论会，以便使阿拉伯区域代表得以参加这些方案。
- (e) 人力资源开发应给予首要优先地位，其途径是联合举办特别培训班、座谈会和讨论会，改进和扩大技术转让，提高该区域专家的水平，促进阿拉伯的专业技能，以满足本区域的需要，并改进南南合作；
- (f) 根据1982年内罗毕会议关于确认阿拉伯语为国际电信联盟正式语文之一的决议，电信联盟将设立阿拉伯语文科，以便按照即将于1984年1月1日生效的新公约来满足阿拉伯区域行政和组织需要；
- (g) 在经费上援助阿拉伯话项目，以实现其基本目标，例如编制一本15,000字的电讯词汇；
- (h) 在加强区域电讯网协调委员会的监督下，继续执行马德拉电讯项目，这是实现阿拉伯区域社会经济一体化的基本因素；应当优先建立阿拉伯世界马奇里克和马格里布两地区之间的南南联系。

77. 根据1982年内罗毕会议第24号决议的规定，国际电信联盟应努力调动必要的援助，恢复被以色列入侵所破坏的黎巴嫩电讯基础设施。为此国际电信联盟希望得到阿拉伯区域各组织的具体援助。

3. 开发计划署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78. 联合国新闻部、阿拉伯国家联盟新闻总局、开发计划署和直接有关的阿拉伯专门机构应当为阿拉伯新闻从业员举办一次有关新闻在发展中所起作用的座谈会。

Q. 总论

79. 会议认为双方在适当情况下派遣观察员参加对方会议以表达各自的观点是有重要意义的。

六. 闭幕词

80. 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克利比先生祝贺与会者顺利完成了各项讨论工作。他说，会议得出的建设性提案可作为阿拉伯联盟和联合国进行合作的新起点。

81. 克利比先生说，会议使旧雨新知会聚一堂。阿拉伯联盟官员同他们的联合国同事进行直接接触，将有助于对彼此的工作和职责领域加深了解，并将导致在相互有关的事务方面更好地进行合作。

82. 克利比先生表示深信，在本次会议之后将会有其他的一般性或部门性会议。他接着说，由于国际组织和机构可以提供其所拥有的巨大潜力，这一类的会议将能促进阿拉伯区域成员国的发展。在谈判会议提出的各项提案时，他强调制定后续行动方法的重要性，以期尽量迅速和一丝不苟地就各项提案采取行动。

83. 主席在结束发言时对会议的全面成果表示满意。与会者对于可以通过联合国系统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合作解决的一些关于区域发展的迫切问题及其优先需要取得了较清楚的认识。此外，会议也使双方对彼此的组成机构制订政策和活动所依据的法规和程序有了较深的了解。

84. 主席说，会议商定的结论和建议经粗略考查可大致分为三类：

- (a) 宜于由双边或多边一级的各主管当事方面早日加以审议的特定提案；
- (b) 在进行双边或多边一级审议之前仍有待提案提出者予以进一步周密制订的一般性提案；
- (c) 可当作表示合作意向的提案，这些提案须要加以周密拟订并具体化才能采取行动。

85. 主席强调需要一种按步就班地进行工作的办法，并建议通过联合国秘书处和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之间的初步讨论来制订这种工作办法。他建议，特别是当他们涉及双边性提案时，这个办法可以是直接有关方面主动采取后续行动的形式。当涉及两个以上当事方面的提案时，可设立多部门机构间工作组来考虑适当的行动。主席说，各自的秘书处将在适当时把任何商定的安排通知各与会者。

附件一

有关阿拉伯国家联盟同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合作的
原则的提案：阿拉伯国家联盟提出

鉴于阿拉伯国家联盟同联合国，以及其相应专门组织之间的会议的重要性，又鉴于此次会议乃是两者高级别代表出席的首次会议，因此参照以往进行这种合作的经验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合作的大量建议，从而制定这两个组织之间的合作战略的总原则是非常必要的。

在此应注意下列各点：

1. 合作应是全面的，范围包括所有政治、经济、社会、劳工、文化、科学、行政和其他可能设想的合作领域，并特别强调某些方面，因为这些方面对阿拉伯世界目前的发展阶段特别重要，并且因为，不论在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所属专门组织内，对这些方面的管辖权，均经分散于数目众多的机构内。

2. 对于各种部门的合作所采的形式和方向应属于阿拉伯联合行动战略的权限范围。

3. 应进一步发展合作的形式以促进和加强合作。

拟议的合作总原则

4. 同联合国及其专门组织进行合作时，应强调阿拉伯联盟的民族性，并强调在重大的政治问题上，其中首先是在巴勒斯坦问题上，以及在为我们的正为提高本国经济和确保美好的将来而努力的发展中国家谋求福利的事业方面联盟的各个机构正是代表了阿拉伯的集体意志。

5. 基于上述，双方在政治、文化和社会领域的合作中应作出关于保存和加强阿拉伯文化和文明特性的规定。

6. 鉴于阿拉伯国家属于一个单一的地理区域的事实，因此在发展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成员国的合作时必须铭记这个事实，并且在组织分配联合国的工作时也必须予以考虑。

7. 鉴于阿拉伯祖国属于第三世界的事实，因此在寻求合作的发展时必须考虑到第三世界的愿望，并必须加强努力以解决第三世界的问题，以期确保迅速实现在各个不同领域的自由和发展的目标。

8. 双方在所有领域的合作以及联合行动、直接协商和协调，都应予以加强，以便确保根据《联合国宪章》原则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公约来制订阿拉伯问题和国际问题的各项有效解决办法。

拟议的合作的组织方面

9. 在可能范围内，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应在它们同阿拉伯国家的合作中，按照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以及由它们各自的组织内的有关机构之间商定的详细原则，同各阿拉伯区域的对应组织采取协调行动。

10. 截至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在它们使用的地理划分中能够把阿拉伯国家作为一个单独的区域处理之前，促请使用目前地理划分的联合国所有组织和活动把它们的有关阿拉伯国家的工作加以协调，并在各自的专门领域，把阿拉伯国家作为一个整体，来公布统一的统计资料和研究报告。

11. 在执行阿拉伯国家的项目时，两个组织之间以及它们的专门机构之间的合作和分工应避免竞争或冲突，以确保它们之间的协调方式有利于为实现本目标而使用阿拉伯和国际的潜力和能力。

12. 每个在目标和方法上符合阿拉伯联合行动战略目标的阿拉伯区域方案都应由两个组织的机关共同制定。

13. 虽然加强和巩固在所有领域的合作是重要的，但是应该特别注意：

(a) 阿拉伯的粮食安全；

(b) 阿拉伯世界土著技术能力的发展。

14. 应加强资料和文件的交流。

15. 应扩大筹办联合座谈会和讨论会。

16. 联合国各机关应加速把阿拉伯文作为基本的工作语文；增加联合国高级职位中阿拉伯所占的名额；联合国在阿拉伯国家的活动应更多地利用阿拉伯的专门人材；更多地交流专门知识以解决阿拉伯语文在电信方面所遭遇的困难和解决阿拉伯语文适用于该领域的问题；强调阿拉伯联盟秘书处的文件和资料中心作为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在阿拉伯国家所维持的全面性或部门性国际资料网方案的协调者的作用。

17. 联合国专门机构的首长和对口的阿拉伯专门组织的首长之间应定期举行联席会议，会上各有关主任和执行事务长可就他们认为可行的合作的任何方面或方案达成协议。

18. 凡是尚未照办的组织，应相互邀请对方的代表以观察员身分出席相应专门组织的理事机构的会议。

19. 在通过上述合作总原则之后，各有关专门机构应同对口的阿拉伯专门组织会商，以便按照一个确定的时间表制订详细的合作计划。

20. 应设立一个委员会，以便就联席会议所通过的建议和指导方针的执行，采取后续工作。

附件二

与会组织和机构名单

A. 联合国

主管特别政治事务副秘书长办公室

特别政治问题办公室

主管政治和大会事务副秘书长办公室

裁军事务部

国际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

新闻部

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

非洲经济委员会

西亚经济委员会

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世界粮食计划署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B. 专门机构

国际劳工组织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世界卫生组织

世界银行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万国邮政联盟

国际电信联盟

国际海事组织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

C. 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

巴勒斯坦事务部

阿拉伯事务部

国际政治事务部

经济事务部

社会和文化事务部

新闻部

法律事务部

技术援助基金

文件和资料中心

D. 阿拉伯专门组织

阿拉伯国家广播联盟

阿拉伯经济和社会发展基金

阿拉伯石油输出国组织

阿拉伯邮政联盟

阿拉伯教育、文化和科学组织

阿拉伯干旱地带和荒地研究中心

阿拉伯社会防制犯罪组织

阿拉伯农业组织

阿拉伯工业发展组织

阿拉伯国家投资担保公司

阿拉伯国家民航理事会

阿拉伯行政科学组织

阿拉伯劳工组织

阿拉伯卫星通信公司

阿拉伯援助非洲经济发展银行

阿拉伯规格和计量学组织

阿拉伯通讯和电信联盟

阿拉伯矿物资源组织

阿拉伯海事运输学院

阿拉伯货币基金组织

阿拉伯经济统一理事会
